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保荐意见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基信息”或“公司”）于 2010 年【5】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资金【1619.9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石基信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2008 年 12 月修订）》、《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等规定，就石基信息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2007 年 7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189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00 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为 21.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0,1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68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8,417 万元，于 2007 年 8 月 3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以上募集资金情况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07)059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7 年 9 月 20 日，公司将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拟投资项目需要量的剩余部份共计 8,337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经鉴证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及置换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19,219.4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60.54 万元，加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 728.45 万元及用自有资金支付尚未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金额 387.68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976.67 万元。

截至 2010 年【4】月【30】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相关项目投入资金已

全部支付，公司累计使用及置换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19,219.4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60.54 万元，加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759.40】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1619.94】万元。

二、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方案

截止 2010 年【4】月【30】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相关项目投入资金已全部支付，公司节余募集资金【860.54】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产生利息【759.40】万元，共计节余【1619.94】万元。为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将上述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股东创造更大效益。

三、保荐机构意见

本保荐机构认为，石基信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本次将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发展需要；该事项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出具同意的意见，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石基信息将节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保荐意见》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林郁松

龙飞虎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月 日